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节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的规定，就中材节能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有关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核查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670 号《关于核准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中材节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万股（无老股转让），发行价格为 3.46 元/股。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7 月 28 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4]第 01980001 号《验资报告》，中材节能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7,6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560.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5,120.00 万元。

根据中材节能《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经 2014 年 8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中材节能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按照相关规定与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于 2014 年 8 月 13 日签订了《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中材节能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上述专项账户内。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中材节能已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25,120.00 万元，其中 2014 年度使用 25,120.00 万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中材节能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余额的情况如下：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75070188000132505	58,564.11	余额为结息

二、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

中材节能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于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备制造与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和 4 个 BOOT/EMC 项目，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各项目的进展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变更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是否调整承诺投入金额	截至 2014 年末承诺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2014 年度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截至 2014 年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截至 2014 年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万元）	截至 2014 年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2014 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备制造与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否	4,100.00	否	4,100.00	4,100.00	4,100.00	0.00	100.00	2013 年 10 月	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6,973.06 万元，利润总额 623.39 万元	否	否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BOOT 项目	否	5,300.00	否	5,300.00	5,300.00	5,300.00	0.00	100.00	2014 年 3 月	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80.05 万元，利润总额 108.65 万元	否	否
曲靖昆钢嘉华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BOOT 项目	否	3,500.00	否	3,500.00	3,500.00	3,500.00	0.00	100.00	2011 年 10 月	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52.92 万元，利润总额 809.10 万元	是	否
内蒙古星光煤炭集团鄂托克旗华月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合同能源管理（EMC）项目	否	5,550.00	否	5,550.00	5,550.00	5,550.00	0.00	100.00	2013 年 5 月	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5.09 万元，利润总额 -120.79 万元	否	否
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EMC）项目	否	6,670.00	否	6,670.00	6,670.00	6,670.00	0.00	100.00	2012 年 8 月	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86.36 万元，利润总额 328.24 万元	否	否
合 计	-	25,120.00	-	25,120.00	25,120.00	25,120.00	0.00	-	-	-	-	-

三、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中材节能根据实际情况，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核字[2014]第 01980011 号《关于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截至 2014 年 7 月 25 日，中材节能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5,783.27 万元。

2014 年 8 月 13 日，中材节能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25,120.00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日，中材节能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5,120.00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各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金额、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金额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万元）
1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备制造与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4,142.92	4,100.00
2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BOOT 项目	5,647.74	5,300.00
3	曲靖昆钢嘉华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BOOT 项目	3,770.71	3,500.00
4	内蒙古星光煤炭集团鄂托克旗华月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合同能源管理（EMC）项目	5,551.49	5,550.00
5	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EMC）项目	6,670.41	6,670.00
合 计		25,783.27	25,120.00

四、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不适用。

五、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不适用。

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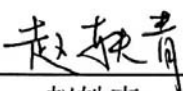
经核查，光大证券认为：中材节能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中材节能《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的情形。

八、其他

无。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赵轶青

2015 年 3 月 25 日


晏学飞

2015 年 3 月 25 日

保荐机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25 日